

## **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**重要内容提示:**

- 委托贷款对象: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
- 委托贷款金额: 人民币壹亿元整(人民币 10,000.00 万元整)
- 委托贷款期限: 1 年
- 委托贷款利率: 4.6284%

### **一、委托贷款概述**

#### **(一) 委托贷款基本情况**

根据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,2017 年 5 月 25 日,公司与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开滦财务公司”)、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唐山中润公司”)签署编号为“WTDK2017050 号”的《委托贷款合同》,公司通过开滦财务公司向唐山中润公司提供 10,000.00 万元的委托贷款。唐山中润公司其他股东未同比例提供委托贷款资金。

公司向唐山中润公司提供委托贷款,有利于该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。此委托贷款主要用于唐山中润公司日常生产经营,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至 2018 年 5 月 24 日止,贷款利率为 4.6284%,贷款期限一年。公司本次向唐山中润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唐山中润公司向开滦财务公司支付委托贷款手续费构成关联交易，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 （二）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

上述委托贷款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发放委托贷款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，公司向唐山中润公司提供不超过 96,000.00 万元的委托贷款，截至目前公司已对唐山中润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10,000.00 万元，委托贷款剩余额度 86,000.00 万元。

## 二、委托贷款对象/借款人基本情况

委托贷款对象名称：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

注册地点：唐山海港开发区 3 号路南

法定代表人：徐贺明

注册资本：155,924.75 万元

经营范围：焦炉煤气、焦油、粗苯、硫磺、甲醇、杂醇、液氧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重苯、氢气、液化氮的生产销售；焦炭、硫铵生产销售；钢材、铁精粉的批发零售及国际进出口业务。

唐山中润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 94.08% 的股权；河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% 的股权，唐山港兴实业总公司持有其 0.92% 的股权。唐山中润公司的其他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截至 2016 年末，唐山中润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10,664.54 万元，负债总额 249,673.45 万元，净资产 160,991.09 万元，2016 年度营业收入实现 396,177.25 万元，利润总额实现 5,272.01 万元，净利润 5,951.48 万元。截至 2017 年 3 月末，唐山中润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17,416.25 万元，负债总额 262,077.41 万元，净资产 155,338.84

万元，2017年1-3月营业收入实现125,481.53万元，利润总额实现-5,701.09万元，净利润-5,804.18万元。

### 三、委托贷款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委托贷款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运转和相关投资。公司的委托贷款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### 四、截至本公告日，上市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及逾期金额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对外发放委托贷款为272,101.00万元，均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，公司未向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，也不存在违规发放委托贷款和逾期未收回委托贷款的情形。其中：为子公司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发放委托贷款10,000.00万元，为子公司唐山中润公司发放委托贷款96,000.00万元，为子公司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26,400.00万元，为子公司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114,000.00万元，为子公司唐山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7,000.00万元，为子公司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7,601.00万元，为子公司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5,100.00万元，为参股公司山西介休义棠倡源煤业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6,000.00万元。

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七日